

檔 號：
保存年限：

高雄市政府 書函

地址：80203高雄市苓雅區四維三路2號
承辦單位：人事處考訓科
承辦人：王馨儀
電話：07-3368333分機2787
傳真：07-3319209
電子信箱：hsing78@kcg.gov.tw

受文者：高雄市立海青高級工商職業學校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09年7月8日

發文字號：高市府人考字第10930597600號

速別：普通件
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
附件：如主旨(隨文引入)(35819273_10930597600A0C_ATTCH1.pdf、
35819273_10930597600A0C_ATTCH2.pdf)

主旨：檢送銓敘部109年7月2日部法一字第10949459241號令影本
1份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依據本府人事處案陳銓敘部109年7月2日部法一字第
10949459242號函辦理。

正本：第四類發行

副本：本府人事處



高雄市政府

